

#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 002207 证券简称: 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05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变更登记(备案)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公司控股股东为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克拉玛依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更名为“股份有限(上海)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克拉玛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3年12月23日、2023年12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章程有效期由“50年,期满后依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决议申请续展”变更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3日、2023年12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近日,公司向克拉玛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了上述信息及公司章程的变更“登记”备案申请,克拉玛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4年1月23日下发《2024年第25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经审查,公司提交的变更登记(备案)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准予变更登记。2024年2月23日,公司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2007215639218  
名称: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博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88290 证券简称:景业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8

##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报告所称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27,167.27	46,283.03	-41.40%
营业成本	3,898.81	13,479.36	-71.60%
利润总额	0.99	13,479.36	-9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2.75	12,365.84	-8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12.75	9,932.42	-8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6.29	1,000.00	536.6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8	1.61	-77.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16.91	-81.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18	10.18	0.00%
总资产	396,877.00	393,453.00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8,119.01	106,435.01	28.87%
股本(万股)	30,319.89	6,800.00	3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34	1.02	110.68%

注:1、本报告期初数据法定披露的上一年度数据。  
2、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经审计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1133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4-017

##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的议案;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24年2月22日下午15:00;  
2. 召开地点:北京朝阳区工人体育场东2号楼博纳大厦2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先生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先生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2月19日  
7.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通过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30人,代表股份441,668,86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032%。其中:通过现场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4人,代表股份369,166,68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04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股份12,603,17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90%。  
2. 通过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28人,代表股份65,252,27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57%。其中:通过现场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人,代表股份12,749,10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87%。通过网络投票的

证券代码:001268 证券简称:联合精密 公告编号:2024-008

##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37元/股(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报告书披露为准。  
3.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 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可能面临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情形致使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2)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能面临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被拟购员工、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股权激励未能实施或未能全部实施,进而导致已回购的股份未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等风险;  
(3)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过程中,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股份条件等情形,则本次回购将面临回购方案部分或全部无法实施的风险;  
(4) 本次回购可能面临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回购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公司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将根据回购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 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价的高度认可,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充分调动优秀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团队凝聚力、携手共进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未来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上,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二) 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公司未能在回购实施完成之日起3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公司将未能在回购实施完成之日起3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三)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的前提条件  
1. 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公司未能在回购实施完成之日起3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公司将未能在回购实施完成之日起3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四)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1.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  
1. 如果触发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发生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回购股份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4.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最长期限。  
5.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138,726	66.03%	29,138,726	66.0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969,274	33.97%	14,969,274	33.9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108,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回购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29.37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2.14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5%。假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38,626	84.43%	37,138,626	84.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9,374	15.57%	6,969,374	15.57%
股份总数	44,108,000	100.00%	44,	